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内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内容而引起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oside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波司登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3998)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六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董事會欣然公布，在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六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獨立股東通過按股數投票方式正式通過普通決議案，批准不行使優先購買權（定義見下文）以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茲提述波司登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一日致股東的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布採用的詞語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董事會欣然公布，在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六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獨立股東通過按股數投票方式正式通過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一日發出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內就不行使優先購買權（定義見通函）載列的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獲委任，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的監票人。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普通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詳列如下：

| 普通決議案 | 股份數目 | | 投票股份總數 |
|---|---------------------------|-------------------|---------------|
| | 贊成 | 反對 | |
| 批准不行使優先購買權（進一步披露見通函）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並授權本公司董事及公司秘書進行上述事宜。（附註） | 1,280,707,104 (99.99%) | 16,000 (0.01%) | 1,280,723,104 |

附註：有關上述決議案的全文，請參閱通告。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7,886,254,000股。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高德康先生、梅冬女士、高妙琴女士、高曉東先生、康博投資有限公司及康博發展有限公司（及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合共擁有5,267,643,855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66.80%）的權益，須就上述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並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此放棄投票。獨立股東持有的2,618,610,145股股份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普通決議案。除上文所述者外，概無限制任何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提呈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或僅可投票贊成或反對提呈普通決議案。

本公布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指定網站 www.hkexnews.hk 以及本公司網站 <http://company.bosideng.com> 可供閱覽。

於本公布日期，執行董事為高德康先生、梅冬女士、高妙琴女士、孔聖元博士、黃巧蓮女士及王韻蕾女士，非執行董事為沈敬武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炳根先生、蔣衡傑先生、王耀先生及魏偉峰先生。

承董事會命
波司登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麥潤權

香港，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六日